

深入学习新时代法治思想 推动法治西藏建设

■ 韩德辉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指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已经形成。其中明确指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总目标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提出的全面依法治国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开辟了全面依法治国理论和实践的新境界，开启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新时代。

法治西藏建设是法治中国建设的重要内容。深入学习贯彻落实新时代法治思想，对于推进法治西藏建设，全面建成小康西藏，进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具有重大意义。中央第六次西藏工作座谈会提出坚持依法治藏、富民兴藏、长期建藏、凝聚人心、夯实基础的重要原则，为西藏未来的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指出成立中央全面依法治国领导小组，加强对法治中国建设的统一领导。这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一项重大决策，必将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提供坚实的组织保障。西藏必须坚持贯彻新时代法治思想，深化依法治藏实践，确保全面建成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宏伟目标如期实现。

一、加强党的领导在法治西藏建设中的领导地位

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

是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井冈山革命斗争时期的三湾改编，毛泽东同志就提出“把支部建在连上，做到排有小组，班有党员”，这一重大举措确立了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为革命的胜利奠定了坚实基础。我们全面推进依法治藏，也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党的领导是依法治藏的根本保证，依法治藏是党领导人民治理西藏的基本方式。我国《宪法》确立了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地位，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明确提出，党的各级组织和领导干部必须在宪法法律范围内活动。这既为党的执政地位提供了制度保障，又把党的活动纳入到法律的规制范围。鉴于西藏特殊的区情，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组织建设显得尤为重要。近年来，自治区党委一直把基层党组织建设作为重中之重政治任务来抓。驻村、驻寺工作常抓不懈，这不仅在很大程度上解决了农牧区群众生活



中面临的各种困难,也极大地巩固和加强了党在基层的执政地位。

二、把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作为法治西藏建设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告诫我们,全党必须牢记,为什么人的问题,是检验一个政党、一个政权性质的试金石。带领人民创造美好生活,是我们党始终不渝的奋斗目标。必须始终把人民利益摆在至高无上的地位,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朝着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不断迈进。党的十八大以来,西藏在党中央和全国各族人民的大力支持下,在自治区党委、政府的不断努力下,始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一切工作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紧紧围绕“一个中心、两件大事、四个确保”,着力实施十项维稳措施,使我区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实现了社会和谐稳定。

三、加强宪法实施和监督,坚持以宪法精神为指导做好西藏各项工作

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要求,加强宪法实施和监督,推进合宪性审查工作,维护宪法权威。法律的生命在于实施,无论多么完备的法律,如果只是停留在纸面上,便丧失了法律的生命。宪法是我国的根本大法,是一切工作的根本遵循。目前,尊重宪法、维护宪法还没有完全成为全社会的自觉行动。我们在决策以及解决社会矛盾时,缺乏通过宪法途径解决问题的自觉性和主动性,在化解矛盾的方式上也没有完全形成在法制轨道内解决矛盾冲突的共识。由于西藏法治建设起步较晚以及特殊的区情,很多法律、法规在西藏的适用没有做到细化,要解决这个问题,就必须加强宪法实施和监督,善于以宪法精神为指导做好西藏各项工作。

四、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以良法促进西藏事业的发展、保障善治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指出,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以良法促进发

展、保障善治。善治是法治的根本要求,要做到善治必须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立法者不是在创造法律,而是在表述法律,法律是对社会发展规律的反应。这就要求在立法过程中坚持做到实事求是,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科学立法对于西藏尤为重要,深入基层,认真调研,把调研结果作为立法的重要依据。立法工作要考虑到西藏社会的特点。在生态环境立法方面,要把高原气候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作为环境立法的一项重要依据。在宗教立法方面,要依法管控和引导,兼顾信教群众的特殊利益诉求。民主立法是民主法治社会的必然要求,在立法过程中要切实贯彻公众参与的立法原则,善于听取广大人民群众的意见和建议,满足人民群众的合法要求。依法立法要求立法要在宪法和法律的框架内展开,要符合《民族区域自治法》的要求,法律制度之间要做到合理衔接,既不能违背上位法的原则要求,也要避免相同位阶法律之间的冲突。坚持科学、民主、依法立法的原则,对于保障法律在道德和功能层面的优良,保证西藏法治事业的健康发展具有重要作用。

五、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推进西藏地方政府依法行政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指出,我国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之间相互促进。建设法治政府是建设法治国家的关键,建设法治政府是建设法治社会的保障,法治政府建设在依法治国的实践中具有承上启下的关键作用。政府是国家治理中的核心角色,法治国家要求国家建立完善的法律体系,为法治政府建设提供制度保障。政府是社会治理的主体,是社会的管理者,是社会的表率,是法治社会的指导者和推动者,法治社会建设要求政府具有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在法治西藏建设的伟大征程中,法治政府建设最重要的是要求政府做到依法行政。具体要求即行政机关始终遵循合


法行政、合理行政、程序正当、高效便民、诚实守信、权责统一的根本原则。

六、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努力实现西藏社会公平正义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指出，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公平正义是对司法机关的工作要求，是我国法律的价值追求，也是人民群众的热切期盼。深化司法体制改革，要深入考察一线司法实际情况，多了解民生疾苦，广泛听取人民群众意见。司法是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英国哲学家培根说“一次不公正的审判，其恶果甚至超过十次犯罪。”切实做到公正司法，要着力提高司法人员的素质，在西藏，要以司法改革为契机，着力提高办案人员待遇，加强司法人员藏汉双语培训，充分利用好司法援藏的机会，着力提高司法人员办案水平。目前，自治区法律援助中心组织建立法律援助案件律师人才库，

这也是实现更广泛公平正义的有效措施。

七、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切实提高西藏各族群众法治意识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指出，要加大全民普法力度。在“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的指导下，多部门联合行动，加大西藏基层普法宣传力度。在西藏开展普法宣传工作，要正视基层群众文化素质不高、法律素养普遍偏低的现实，积极探索创新宣传形式，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在坚持传统媒介宣传的同时充分利用现代化信息工具如电视、广播、广告牌、电子屏、网络、短信、微信等，通过在群众中树立学法、守法典型，制定奖励办法等措施来提高基层群众学法、守法、尊法积极性和自觉性，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加快全面依法治藏步伐，建成全面小康。（作者单位：自治区党委党校）

责任编辑：曾凡明



论丛拾贝

新时代机构改革的鲜明政治方向

3月17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表决通过关于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的决定，批准了这个方案。这次国务院机构改革，涉及的部门之多，职能调整之大，影响面之广，触及的利益关系之复杂，都是空前的。但在这些大幅调整优化的背后，始终秉持一条准则，那就是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这一鲜明政治方向。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今天，面对新时代新任务新要求，面对新征程上的风险和挑战，广大党员干部必须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自觉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完善坚持党的领导的体制机制，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提高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能力和定力，确保党始终总揽全局、协调各方。